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08-026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8年5月18日上午9:00在浙江省温岭市工业城中心大道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湘兰女士主持，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继续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及时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前提下，继续运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时间不超过6个月，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计算，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浙江利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5月20日